

## 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01花蓮市府前路17號  
承辦人：金美仙  
傳真：03-8572660  
電話：03-8462860#573  
電子信箱：bunun1109@yahoo.com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立平和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8月7日  
發文字號：府教課字第1060143601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

主旨：轉知國立臺中教育大學辦理「原住民族教育師資修習原住  
民族文化及多元文化教育課程」8至9月份實體研習課程場  
次及報名資訊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臺中教育大學106年7月28日臺中大學原民字第10  
6206073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課程依「原住民族教育法」第24條及「原住民族教育師  
資修習原住民族文化及多元文化教育課程實施辦法」第3  
條規定，原住民族教育師資應修習原住民族文化及多元文  
化教育課程各18小時或1學分，前項課程包括實體課程及線  
上課程。
- 三、旨揭研習資訊及報名方式如下：
  - (一) 研習日期地點：
    - 1、106年08月16日(星期三) 08:00-17:00，臺東新生國  
小，研習代碼2248556。
    - 2、106年09月16日(星期六) 08:00-17:00，新北鶯歌國  
中，研習代碼2249086。



106/08/07



3、106年09月23日(星期六) 08:00-17:00，新北樹林高中，研習代碼2248562。

(二) 參加對象：原住民重點學校專任教師及6個月以上代理代課教師。

(三) 報名方式：請上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登入報名。

(四) 報名期間：即日起至研習前3日報名截止。

四、因研習課程乃教育部政策規定，惠請貴校予以參加學員公(差假)或補休，但課務自理。

五、有關研習相關訊息請逕至臉書搜尋「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原住民族教育及文化研究中心」瀏覽查詢，或電洽承辦人員(曾婉菱小姐04-22183664)。

正本：106學年度原住民重點學校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課程教學科

2017-08-07  
交 10:29 章

